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函

地址：24303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70號
承辦人：陳秀卿
電話：(02)29096141#2960
傳真：(02)29093218
電子信箱：jasica@freewa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秘字第10924600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2460009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本局現有1名工友職缺，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如有意願移撥至本局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並請鑒察轉知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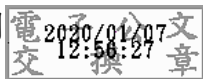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旨揭人員須為中央機關學校現職編制內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如有意願至本局服務者，請於109年2月15（星期六）前，依本局甄選工友簡章規定備妥相關文件，逕送或掛號郵寄本局，逾期不予受理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應徵工友」等字樣。
- 二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面試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局通知僱用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，另視甄選結果酌增2名後補名額。
- 三、詳情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檢附本局甄選工友簡章及報名表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



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本局所屬各機關



局長 趙 興 華

裝

訂



線

